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文件

浦府〔2022〕169号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南汇新城镇港口居民委员会等六个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并新设芦潮居民委员会等五个居民委员会的批复

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调整南汇新城镇港口居民委员会等6个居民委员会的管辖范围并新设芦潮居民委员会等5个居民委员会的请示》（沪浦南府发〔2022〕70号）收悉。经研究，同意调整南汇新城镇港口居民委员会、新芦居民委员会、海滨居民委员会、滨河居民委员会、东岸涟城居民委员会和宜浩佳园二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并同意设立芦潮居民委员会、芦云居民委员会、芦硕居民委员会、东岸涟城二居民委员会和宜浩佳园三居民委员会。

1. 调整后的港口居民委员会由两部分区域组成。一区域东

至芦潮港河、渔港路，南至杭湾路，西至南芦公路，北至江山路；二区域东至南芦公路，南至胜利塘路，西至天娇路，北至芦五公路。管辖渔港路金尖角、杭湾新村、光海小区、龙忆小区、国钧小区、汽车服务公司小区、才良小区、机械厂小区、汇港大楼九个小区及管辖范围内农民自建房、香港街公寓。居委会办公地址：渔港路 562 号。

2. 调整后的新芦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潮乐路，南至江山路，西至新芦苑 D、E、F 区西围墙，北至大芦东路（原大泥路）。管辖新芦苑 D 区、新芦苑 E 区、新芦苑 F 区三个小区。居委会办公地址：芦云路 8 号。

3. 调整后的滨河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潮乐路，南至芦安路，西至芦潮港河，北至江山路。管辖宝龙尚华苑、朗诗里程两个小区。居委会办公地址：渔港路 435 号。

4. 调整后的海滨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潮和路，南至芦安路，西至港辉路，北至江山路。管辖海滨国际花园小区及海滨时代广场公寓。居委会办公地址：芦安路 120 号-1。

5. 调整后的东岸涟城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环湖西路，南至海港大道，西至夏涟河，北至古棕路。管辖马樱丹路 127 弄小区及金辉临港商业广场公寓。居委会办公地址：古棕路 211 号。

6. 调整后的宜浩佳园二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夏涟河，南至竹柏路，西至茉莉路，北至花柏路。管辖竹柏路 366 弄小区。居委会办公地址：竹柏路 366 弄 87 号 101 室。

7. 芦潮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潮乐路、纵一二河、某部队营区西侧围墙，南至观潮路，西至渔港路，北至海芦汇鸣苑南围墙、芦潮路。管辖龙吟小区、龙吟二村、绿荫路金尖角、海汇和丰苑四个小区。居委会办公地址：芦潮路 90 弄 8 号楼。

8. 芦云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港辉路，南至江山路，西至潮乐路，北至大芦东路（原大泥路）。管辖新芦苑 A 区、新芦苑 B 区、新芦苑 C 区三个小区。居委会办公地址：潮乐路 16 号。

9. 芦硕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港辉路，南至芦安路，西至潮乐路，北至江山路。管辖保利玲珑公馆、中建秀锦华庭、桃源二村、桃源三村四个小区及临港十七区公寓。居委会办公地址：芦安路 268 弄 25 号。

10. 东岸涟城二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康乃馨路，南至古棕路，西至夏涟河，北至花榈路城市储备用地。管辖古棕路 168 弄小区。居委会办公地址：古棕路 168 弄 4 号、6 号。

11. 宜浩佳园三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东至紫荆花路，南至竹柏路，西至夏涟河，北至花柏路。管辖竹柏路 100 弄小区。居委会办公地址：竹柏路 253 弄 1 幢 11 号。

特此批复。

2022年10月25日

抄送：区民政局、区发改委、区建交委、区财政局、区公安分局、
区市场监管局。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7日印发